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VERTICAL INTERNATIONAL HOLDINGS LIMITED

### 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8375)

### 盈利預警

本公告乃由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根據聯交所GEM證券上市規則(「GEM上市規則」)第17.10條及香港法例第571章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之內幕消息條文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謹此知會本公司股東(「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基於本公司目前可得資料及對本集團截至二零一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二零一八財年」)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之初步審閱，本集團預期二零一八財年之純利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不包括上市開支)相比將大幅下跌約60%。

董事會認為，本集團於二零一八財年之純利預期下跌乃主要歸因於(1)貿易戰及關稅爭議令全球營商環境不明朗，導致消費者市場需求疲弱；(2)擴大倉庫空間以精簡本集團物流職能，導致倉庫租金開支上升；(3)本公司於聯交所上市後之銷售開支以及專業及合規服務費增加，故經營開支較截至二零一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有所上升。

由於本公司仍在落實本集團二零一八財年之年度業績，本公告所載資料僅建基於董事會根據目前可得資料及本集團最新未經審核綜合管理賬目所進行之初步評估，其有待進一步調整，且並非根據經本公司核數師所審閱或審核之任何數字或資料作出。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務請仔細閱讀本集團二零一八財年之年度業績公告，該公告預期將於二零一九年三月刊發。

股東及本公司潛在投資者於買賣本公司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弘浩國際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溫浩然

香港，二零一九年二月十九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執行董事為溫浩然先生及周祥珠女士；以及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劉筠先生、戚健民先生及黃偉樑先生。

本公告乃遵照聯交所的GEM證券上市規則而刊載，旨在提供有關本公司的資料，本公司各董事願就本公告共同及個別地承擔全部責任。董事經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及確信，本公告所載資料在各重大方面均屬準確及完整，且無誤導或欺詐成份，亦無遺漏任何其他事實，致使本公告所載任何陳述或本公告產生誤導。

本公告將由其刊登之日起計最少七天於GEM網站[www.hkgem.com](http://www.hkgem.com)之「最新公司公告」網頁及本公司網站[www.verticaltech.com.cn](http://www.verticaltech.com.cn)內刊登。